

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关于旗下基金投资中小企业私募债的公告

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旗下鑫元稳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依据《鑫元稳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、中国证监会《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投资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基金部通知【2012】21号）等有关规定，依法投资了扬州鼎兴开发建设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期中小企业私募债券（简称：13鼎兴01，代码：125174）、扬州鼎兴开发建设有限公司2013年第二期中小企业私募债券（简称：13鼎兴02，代码：125273）。

本公司现将旗下基金相关投资信息公告如下：

基金名称	债券名称	数量(张)	期限(年)	收益率(票面利率%)
鑫元稳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	扬州鼎兴开发建设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期中小企业私募债券	200,000	1.44+1	9.5%
鑫元稳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	扬州鼎兴开发建设有限公司2013年第二期中小企业私募债券	150,000	1.84+1	10%

特此公告。

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二〇一四年六月二十三日